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農業局 函

地址：7302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廷榆
電話：06-6322231#6172
傳真：06-6327117
電子信箱：wtyl292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佳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農畜字第11301718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171803A00_ATTCH1.odt、017180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農業部113年1月22日農牧字第1120044273號令訂定發布「養禽場禽舍改建升級貸款利息補貼措施作業原則」及其相關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農業部113年1月22日農牧字第1120044273A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養雞發展協會、臺南市養雞協會、臺南市蛋雞協進會、臺南市養鴨協會、臺南市養鴨生產合作社

副本：本局畜產科

